

臺灣社會學刊，2015年6月
第56期，頁233-239

回 應

社會現實的策略性再現

Strategical Representations of Social Realities

王志弘

王志弘 國立臺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教授。通訊地址：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
四段1號 工學院綜合大樓312室 臺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，Email: cherishu@ms32.
hinet.net。

感謝《臺灣社會學刊》促成的對話，令來自社會學圈邊緣地帶的一篇短論，如實地發揮了「拋磚引玉」的作用。葉啓政、林文源與謝國雄三位的回應文，澄清、闡述和延伸了他們自成一格的精彩論證，比起拙作間接而有所簡化、甚至誤解的詮釋，更清晰呈現了我嘗試提出的一項論點，也就是臺灣學界針對行動與結構這一基本論題，已有了深刻探討與創見，並展現為三種明顯不同的路徑。無論是於哲學人類學層次彰顯人類行動意志的倡議、以行動者網絡理論為主要起點的有效改良，或立足於結構與行動關係之既有論點而予以深化，都是重要的方法論與理論化視野，引領我們探索複雜的現實經驗，並有其實踐與政治意涵。

我在評論中策略性的引述批判實在論作為對照，顯然有得有失。得的是，藉由比較強烈的對比，令三位的回應文更鮮明地凸顯了各自立場。失的是，緊緊於特定的批判實在論觀點，不一定能傳達我自己的主張。因此，在有限的回應篇幅中，我不打算緊貼批判實在論，替之辯護，而是闡述和延伸我的立論，藉此拓展對話空間。

首先，我同意謝國雄的提醒，結構其實是社會分析據以設想或掌握現實的概念，是認識論上的設計，而非與現實或世界之間有直接的、反映式的連結；簡言之，結構是個「名」或「範疇」（先不論先驗與否）。然而，另一方面，若認定世界中有各種實體（或宛若實體般的效果）存在，則結構往往用於指稱相對穩固且具有因果作用力的實體，並在其性質和作用方式上，不同於其他可以分辨出來的實體，無論是人類或非人類行動者，或其他各種比較不穩定、暫時性的關係、網絡或拼裝體（*assemblage*）狀態。於是，結構就其一般定義而論，就是一種格外穩定的「名實互構」，或者反過來，由於穩定的「名實互構」而成其為結構。

其次，作為特定歷史性呈現樣態的結構（資本主義、國家、性別關

係等），以及作為一般分析範疇的結構（認識論的設計），都不是先存而恆定的，而是有其生發、轉變，以及內部分歧與衝突。換言之，我們可以在分析上拆解一開始被視同或感知為結構的對象，辨識其各種組成部分、行動者、其間的關係及生成演變，破除其完形靜滯狀態，這也正是批判性分析與政治實踐的要旨。不過，能拆解與破除結構的完形一體狀態，不等於否認結構的（宛若）實體性質及因果作用力，否則就形同放棄了結構這個概念的有效性。

第三，結構的實體性質不同於行動者的實體性質，並且在行動者致力於維持、質疑、迴避或創造（新）結構的實作過程中，已然有先前延續下來的結構存在並發揮作用（所謂事先存在的結構，是指相對於當下及未來行動而言，而非絕對的先驗存在），其作用方式可視為限制或促成了行動（者）的條件、脈絡或機制。再者，實存的結構與行動有很多種類型和狀態，但在分析上可以策略性的簡約為結構與行動（者）這兩大範疇。此外，結構與行動者的實體性質差異，除了能從其經驗屬性來掌握，更可以從其能動作用的差異來認識。換言之，雖然結構和行動者都是建構和演變過程的產物，但它們會凝聚成為性質迥異的實體，因而具有不同性質的因果作用力（潛能）；甚至，我們為了保持區別，可以將結構的因果力量稱為作用力，將行動（者）的因果力量稱為能動力。當然，實體與因果作用性質的區分，不表示結構和行動彼此孤立、互不影響。相反，它們總是相生相隨，卻不能還原成為對方。

澄清了結構概念的特質，接下來的問題是：這種結構概念是否有效，甚至有必要？以及，結構與行動作為共存又相依的二元化概念組，這樣的區辨是否須加以維持。我的主張是肯定的。然而，肯定前述的結構概念，以及結構與行動（者）之實體性質及作用方式的區分，並不意味否定或排除了其他社會現實的再現策略。因此，我並未將批判實在論

視爲唯一有效的觀點，排除其他視角。相反，在當今學界日漸採取關係性思考，強調實作與建構過程，甚而可能因此低估或貶抑了結構概念的情形下，我嘗試提醒以批判實在論爲代表的其他理論化可能。

在此，我引述David Harvey有關空間概念定義的觀點，來協助釐清這個看法。Harvey在1973年出版的《社會正義與城市》（*Social Justice and the City*）中提出了三種空間概念：絕對空間（absolute space）、相對空間（relative space），以及關係空間（relational space）。絕對空間觀將空間視爲獨立於物質的「物自身」，擁有可以用來安置或區分現象的結構。相對空間觀則認爲，空間是事物之間的關係，唯有事物存在且彼此相關，空間才存在。至於關係空間，則類似於關係存有論，認爲空間（作爲一種關係）內蘊於物體中，因而物體唯有在其內部包含且呈現了它與其他物體的關係時，物體才存在（Harvey 1973: 13）。

然而，雖然關係空間似乎包含了相對空間，相對空間又包含了絕對空間，但Harvey認爲，應該保持這三種空間概念化方式之間的辯證張力，而非以其中一種來取代其他概念化方式（Harvey 2009: 141）。他主張：

空間本身既不是絕對的、相對的，或是關係性的，它可以視情境而定，成爲其中一種，或同時是全部。空間如何適當概念化的問題，是通過與空間有關的人類實踐而解決的。換言之，有關空間性質的哲學問題，沒有哲學上的解答——解答在於人的實踐。因此，「空間是什麼？」這個問題，必須代之以「不同的人類實踐，如何創造和使用不同的空間概念？」（Harvey 1973: 13-4）

這個將基本概念、經驗分析及政治實踐聯繫起來的立場，不同於1990年代以後，地理學與都市研究界盛行的關係性思考（如Massey 2005; Thrift 2009）。尤其Massey將空間界定為相關性（interrelations）的產物，是多重性存在（共存的異質性）的可能領域。她強調，空間是互動建構而成的產物，持續處於開放的建構過程中（Massey 2005: 9），從而排斥了絕對空間概念。她也批評將地方（place）視為具穩固邊界和屬性的傳統觀點，主張地方是動態的、毋須分隔邊界、沒有獨特認同，而是由超乎地方的多重社會關係之獨特混合來確認其特殊性（Massey 1993）。Harvey則主張，必須注意到穩固根著式地方概念和現象的重要性，而非逕予排除；我們應該以絕對、相對及關係三種概念化方式來掌握地方（Harvey 2009: 191）。持類似觀點者，如Jessop, Brenner and Jones（2008），則反省晚近學界過於偏向以網絡、流動及關係視角來考慮空間，提出兼顧地方、領域、尺度和網絡向度的社會空間分析架構。

據此，我對葉教授的回應是，我也採取「斷而未斷」的看法，而非「斷而再斷」的二元觀。但是在某些情勢下，或許也有採取斷而再斷，或刻意凸顯結構與行動二元張力的可能、甚至必要，尤其是出於策略性與政治性的考慮，繃緊對立的張力，以便逼出抗爭力量；或如葉教授在《象徵交換與正負情懷交融》（2013）中援引的尼采觀點，認為永恆輪回的必然命運，可以逼顯出自我拯救的權能意志，從而超克命運；或者，在個體化的消費導向社會中，由於特意彰顯個體性而使得結構宛如與自我分離的、可操弄的背景或資源。

我也理解及欣賞林文源的漂移實作本體論和體制分析，嘗試迴避既有結構概念和結構與行動二元論的僵滯，尤其漂移實作本體論擅長掌握佈署、紋理與體制的動態形成過程。不過，我顧慮的是，在討論日常位

移與實作的同時，爲了彰顯弱勢者和物的能動力，而似乎相對較少考慮既存的（多重）穩固體制的作用力；以及，在多重且動態的現實或實體形成過程中，不容易辨認因果關係或決定性（determination）。相對的，結構、人類與非人類行動者的差異實體化，以及結構與行動相生相隨的張力，可能有助於暫時提出一個可供調整的理解框架，來收攏繁複而分歧的實作潛能，作爲解釋的起點。

最後，與我的觀點最接近的謝國雄，將批判實在論納入《港都百工圖》的大迴路，成爲其一部分或特殊呈現樣態。就此，若依前引Harvey的觀點，既將批判實在論納爲大迴路的一環，又維持批判實在論在某些情況下的分析力道，應該是保有再現社會現實之策略彈性的較佳策略。

作者簡介

王志弘，臺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教授。主要研究興趣爲都市文化治理、自然治理，以及移動政治。近期研究領域爲臺北都會區的水岸轉型，以及人與動物關係的空間構成。

參考書目

- 葉啓政，2013，《象徵交換與正負情愫交融：一項後現代現象的透析》。台北市：遠流。
- Harvey, David, 1973, *Social Justice and the City*. Oxford: Basil Blackwell.
- , 2009, *Cosmopolitanism and the Geographies of Freedom*. New York: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.
- Jessop, Bob, Neil Brenner and Martin Jones, 2008, “Theorizing Sociospatial Relations.” *Environment and Planning D: Society and Space* 26: 389-401.
- Massey, Doreen, 1993, “Power-geometry and a Progressive Sense of Place.” Pp. 59-69 in *Mapping the Futures: Local Cultures, Global Change*, edited by Jon Bird, Barry Curtis, Tim Putnam, George Robertson and Lisa Tickner. London: Routledge.
- , 2005, *For Space*. London: Sage.
- Thrift, Nigel, 2009, “Space: The Fundamental Stuff of Human Geography.” Pp. 85-96 in *Key Concepts in Geography* (2nd ed.), edited by Nicholas J. Clifford, Sarah L. Holloway, Stephen P. Rice and Gill Valentine. London: Sage.